

##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暨被冻结银行账户解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合同纠纷，湖南长花灰韶旅游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向宁乡市人民法院起诉及申请财产保全，导致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宁乡市人民法院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日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2022年11月10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暨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

近日，公司收到宁乡市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解除宁乡市人民法院对公司5个银行账户的冻结，冻结公司持有的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50%股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被冻结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7日，公司被宁乡市人民法院司法冻结的5个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解除冻结银行账户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解除冻结开户行	账号	账户性质
1	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	58*****041	基本户
2	建设银行长沙书院北路支行	43*****285	一般户
3	兴业银行长沙芙蓉中路支行	36*****489	一般户
4	农业银行长沙铁道支行	18*****240	一般户
5	长沙银行白沙支行	80*****069	一般户

#### 二、本次被冻结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次被冻结的财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50%股权，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被冻结 股权比例	执行单位	执行通知书文号
湖南国际金融大厦有限公司	6665.342	50%	宁乡市人民法院	(2022)湘0182民初9909号之一

上述被冻结的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

###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本次公告前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主要是劳动纠纷、公司与托管酒店业主纠纷、小额合同纠纷等事项，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重大诉讼披露标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四、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上述被冻结的公司 5 个银行账户均已解除冻结并恢复正常使用，有利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开展。上述被冻结的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因本案尚未开庭审理，公司目前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应对诉讼事项，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公司将根据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8 日